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4-057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2,5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4年4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泽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泽乳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542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90天,起息日2024年4月17日,金额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该产品已于2024年7月17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8,000万元,并获得收益530,000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相关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号)核准,公司向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976,10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71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0.42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835,125.5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1,164,864.8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7月2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京A2003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投资计划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
| 1 |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 128,613.85 | 117,000.00 |
| 2 |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 126,341.53 | 126,000.00 |
| 3 |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 39,654.47 | 31,000.00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26,000.00 | 24,116.49 |
| 合计 | | 320,609.85 | 298,116.49 |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天)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浦发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612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2,500 | 2.65/2.45/1.20 | / | 87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无 | 2.65/2.45/1.20 | 否 |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广泽乳业于2024年7月17日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1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612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 产品代码 | 1201246125 |
| 金额 | 2,500万元 |
| 产品类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产品期限 | 87天 |
| 产品成立日 | 2024/07/18 |
| 产品到期日 | 2024/10/15 |
| 产品挂钩标的 | 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中“EURUSD”的定盘价,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四位。 |
| 观察日 | 2024/10/11 |
|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 本产品保底收益率1.20%,浮动收益率为0%或1.25%(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45%(高档浮动收益率)。中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中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期初价格为2024年7月19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上限价格为“期初价格×105.78%”,下限价格为“期初价格×92.00%”,观察价格为产品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br>如果观察价格小于下限价格,兑付保底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下限价格且小于上限价格,兑付中档收益率;如果观察价格大于等于上限价格,兑付高档收益率。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
| 收益计算方式 |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
| 履约担保 | 无 |
| 提前终止权 | 公司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它方式发布信息公告,无须另行通知公司。 |
| 展期权 | 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投资情况,对本产品的到期日进行展期,在展期前2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它方式发布信息公告,无须另行通知公司。 |
| 工作日 | 观察期采用伦敦、中国的工作日 |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为87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70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期限为12个月(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该类产品收益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合作对象应从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所列银行、或资产规模排名靠前的金融机构中,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万元,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万元,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83,250.74 | 679,024.03 |
| 负债合计 | 252,996.37 | 244,639.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30,254.37 | 434,384.12 |
| 项目 | 2023年度 | 2024年1-3月 |
|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915.35 | 22,045.29 |

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的影响。

(二)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货币资金为103,401.70万元,本次现金管理购买产品的金额2,5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4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7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人,参与表决9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公司拟将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分别新增实施主体广州佳适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实施主体后,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上述新增实施主体提供无息借款,以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止。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借款到期后可续借,亦可提前偿还。本次借款仅限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相关后续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5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都科技”)拟将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以下简称“数字孪生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轨道交通项目”)及“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车路协同项目”)均新增实施主体广州佳适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佳适软件”)。
- 本次新增实施主体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增加佳适软件作为实施主体。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7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6,334,048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7,099,961.2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983,674.4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14,116,286.85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1月16日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月16日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2189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佳都科技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披露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调整,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计投资总额 | 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 |
|---|---|---|---|---|
| 1 | 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 | 90,645.28 | 65,016.89 | 48,564.63 |
| 2 | 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148,071.24 | 99,593.93 | 42,889.87 |
| 3 | 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35,657.44 | 20,760.50 | 20,162.15 |
| 4 | 全国销售与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 51,380.60 | 47,076.76 | 15,371.98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99,000.00 | 99,000.00 | 54,423.00 |
| 合计 | | 424,754.57 | 331,448.08 | 181,411.63 |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情况

1、数字孪生项目原实施主体为佳都科技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佳都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软件”),本次拟增加佳适软件为数字孪生项目的实施主体,佳适软件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增加实施主体后,数字孪生项目实施主体由佳都科技、佳都软件变为佳都科技、佳都软件和佳适软件,募集资金用途、项目建设内容保持不变,佳都科技、佳都软件和佳适软件合计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8,564.63万元。

2、轨道交通项目原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科佳都”)、全资孙公司广州华佳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佳软件”),本次拟增加佳适软件为轨道交通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实施主体后,轨道交通项目实施主体由新科佳都、华佳软件变为新科佳都、华佳软件和佳适软件,募集资金用途、项目建设内容保持不变,新科佳都、华佳软件和佳适软件合计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2,889.87万元。

3、车路协同项目原实施主体为佳都科技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方纬智慧大脑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大脑”),本次拟增加佳适软件为车路协同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实施主体后,车路协同项目实施主体由佳都科技、智慧大脑变为佳都科技、智慧大脑和佳适软件,募集资金用途、项目建设内容保持不变,佳都科技、智慧大脑和佳适软件合计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20,162.15万元。

增加实施主体后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佳适软件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上述借款采用无息借款,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止。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借款到期后可续借,亦可提前偿还。本次借款仅限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

四、本次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司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广州佳适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注册资本 | 500万元人民币 |
| 成立日期 | 2023-09-14 |
| 法定代表人 | 陈慧君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112MACXLTKE46 |
| 注册地址 |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30号之一1709房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股权结构 | 新科佳都持股99%、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1% |
| 经营范围 | 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 |

注: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新科佳都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五、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为了优化研发布局,公司分别将数字孪生项目、轨道交通项目、车路协同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佳适软件,更有利于募投项目有效的运作和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本次变更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六、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佳适软件将分别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将分别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募投项目“数字孪生项目”“轨道交通项目”和“车路协同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佳适软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分别新增实施主体广州佳适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事项,不涉及原项目建设内容等情况的改变,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监事会同意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做出的。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佳都科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佳都科技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4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7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监事3人,参与表决3人,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分别新增实施主体广州佳适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事项,不涉及原项目建设内容等情况的改变,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监事会同意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4-4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宁洲厂址替代电源项目2号机组投产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7月17日,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粤电滨海湾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东莞宁洲厂址替代电源项目(以下简称“项目”)2号机组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顺利实现并网投产,正式投入商业运营。

东莞宁洲厂址替代电源项目位于东莞市虎门镇,规划建设3台828MW的9HA.02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冷联产机组,项目总投资59.28亿元。项目预计年发电量可达124亿千瓦时,年供热量约1815万吉焦,可满足滨海湾新区及周边区域的电力需求和集中供热供冷需求,同时实现能源的梯次高效使用,发挥东莞滨海湾新区能源支撑点作用,对推进区域能源结构调整和地区经济绿色低碳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有利于公司扩大发电装机规模,提高清洁电源比例,增强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继续着力推进东莞宁洲厂址替代电源项目3号机组的高质量建设,争取年内按计划投产。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4-053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已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详见2023年3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24东湖高新MTN001”)于2024年7月17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结果具体如下:

| 名称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简称 | 24东湖高新MTN001 |
|---|---|---|---|
| 代码 | 102483057 | 期限 | 3年 |
| 起息日 | 2024-07-17 | 兑付日 | 2027-07-17 |
| 计划发行总额 | 5亿元 | 实际发行总额 | 5亿元 |
| 发行利率 | 2.50% | 发行价格 | 100元/百元面值 |
| 簿记管理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承销商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4-042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1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43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1.73%。

本期债券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用于偿还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上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38

#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获得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近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通知,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亚德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德材料”)获得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颁发的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24年6月至2027年6月。

二、对公司影响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具备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特点。亚德材料本次荣获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是对亚德材料持续创新能力、专业技术水平、研发能力、综合实力等方面的认可和肯定,同时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4-069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盐酸布比卡因注射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禾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禾丰”)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盐酸布比卡因注射液(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B03024),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一、该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盐酸布比卡因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5ml:37.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人:上海禾丰制药有限公司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31022839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该药品的相关信息

盐酸布比卡因注射液主要用于局部浸润麻醉、外周神经阻滞和椎管内阻滞,由Hospira研发,最早于1972年在美国上市。2023年11月,上药禾丰就该药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向国家药监局提出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该规格的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137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主要生产厂家包括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安徽长江药业有限公司、山东华鲁制药有限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3年该药品医院采购金额为人民币23,923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禾丰的盐酸布比卡因注射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与《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4年6月7日为授予日,向8名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335.310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7.3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与《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024年6月28日,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圆全验字[2024]000011号)。截至2024年6月18日止,公司已收到8名激励对象缴纳的335.3107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认缴款,共计人民币24,511,212.17元。

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授予8名激励对象335.3107万股的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本次股本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股

| 证券类别 | 本次变动前股数 | 本次变更股数 | 本次变更后股数 |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1,149,000 | 3,353,107 | 4,502,107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472,675,909 | -3,353,107 | 469,322,802 |
| 总股本 | 473,824,909 | 0 | 473,824,909 |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激励计划8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6

#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5,0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委托理财的情况概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为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盘活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营业活动产生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产品金额(万元) | 浮动收益率范围(年化)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结构性存款 |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2天 | 5,000.00 | 高档收益率:2.60%<br>中档收益率:2.40%<br>低档收益率:1.65% | 2024年7月17日—2024年10月17日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2024年7月17日到2024年10月17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100,000万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中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公司授权管理层在股东会审批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负责实施和管理本次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和《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控措施

1、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了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选择了低风险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